

证券代码：831179

证券简称：奥杰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## 武汉奥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4 月 28 日 9 时。

#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

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179	奥杰科技	2020年4月21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相应修订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对《董事会制度》进行相应修订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对《监事会制度》进行相应修订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

相关规定，现对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进行相应修订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对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进行相应修订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对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进行相应修订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承诺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对《承诺管理制度》进行相应修订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对《股东大会制度》进行相应修订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对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进行相应修订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。公司董事会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

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，公司将进行第三届董事会换届选举，在选出新任董事前，第二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。公司股东提名吕宜德先生、吕元女士、吕复先生、许军先生及张香元女士作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提名陈莹女士、黄文振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》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李莉、宋兵、黄文振监事任期届满，公司监事会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行，公司将进行第三届监事会换届选举，在选出新任监事前，第二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。原监事会由李莉、黄文振、宋兵组成；现经股东提名陈莹、黄文振作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。陈莹女士为新提名候选人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（1）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账户卡；（2）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、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；（3）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；（4）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0年4月28日8时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#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地址：东湖高新区汤逊湖北路华工科技园创新基地 1-B-3  
电话：027-87806556 邮箱：aojie123@126.com

(二) 会议费用：本次会议会期半天，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《武汉奥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 《武汉奥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奥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3日